

证券代码：300703

证券简称：创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01

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宁波市科学技术局、宁波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433102562

发证日期：2024年12月6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公司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自颁发证书之日起连续三年（2024年至2026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2024年度已按照1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因此本次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3日